

(B类)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新建函〔2018〕47号

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对玉溪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 会议第 0175 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

普××代表：

你提出的《关于给予立项者竜乡集镇新区一期开发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议》，已交我局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者竜乡集镇新区基础设施不配套不完善，共需投入资金 700 万元建设问题，情况是属实的。

对者竜集镇新区建设问题，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县人民政府召集县政府督查室、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县林业局、县国土资源局、县交通局、县财政局和县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县菖芭公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部分领导人员及者竜乡领导班子在者竜乡政府二楼召开专题会议，专题研究者竜乡交通设施和集镇建设项目问题，并印发了《者竜乡交通基础设施和集镇建设专题会议纪要（第 15 期）》，会议决定，在集镇建设方面：原则上同意由县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分步对集镇新区进行开发。一是由者竜乡和县国土局对一期开发的成本、土地收储等进行结算，争取县政府土地收益金全额返还者竜乡，用于完善市政配套基础设施；二

是二期建设（打通加油站到现大道段）争取纳入水者公路提升改造及周边开发由县城投公司和者竜乡协调尽快拿出方案；三是县国土局根据者竜新区的开发规划，做好土地的相关保障手续。为此，我局认为只有认真贯彻和落实好第 15 期专题会议精神，者竜乡集镇新区建设问题才能迎刃而解。

感谢你对我县住建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继续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年7月16日

（联系人及电话：罗中云 7023556）

抄送：县政府办公室，县人大选联工委。

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年7月16日印发
